

梅州市人民政府文件

梅市府〔2022〕6号

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市政府 领导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和中央、省属驻梅各单位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现将新一届市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通知如下：

王 晖 市政府党组书记、市长。

主持市政府全面工作。

负责审计工作。

分管市审计局。

挂钩联系兴宁市。

陈金奎 市政府党组副书记、副市长。

协助市长负责市政府日常工作。

主持梅江区委全面工作。

负责发改（粮食、物资储备、能源、电力、石油、重点项目、铁路和机场建设、区域协调发展和苏区振兴发展）、财政、税务、生态环境保护、应急管理、消防救援、统计工作。

分管市发展改革局、市财政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统计局。

联系市人大；市消防救援支队、市税务局、梅州供电局、国家统计局梅州调查队，中国石油梅州分公司、中国石化梅州分公司。

刘晋生 市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市长，梅州高新区党工委书记。

负责广州对口帮扶梅州、梅州高新区建设工作。

分管梅州高新区管委会。

协管市商务局（招商引资工作）、市乡村振兴局（广州驻镇帮镇扶村工作）。

挂钩联系丰顺县。

孙春明 市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市长。

负责文化、广播电视、旅游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、机关事务管理工作。

协调文化旅游特色区、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工作。

分管市文化广电旅游局、市国资委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、市属国有企业。

协管市发展改革局（重点项目、机场建设工作）、市乡村振兴局。

联系团市委、市社科联、市文联、叶剑英纪念园管理局、市广播电视台、梅州日报社、广东汉剧传承研究院。挂钩联系梅县区。

詹 星 市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市长，市公安局局长。

负责公安、司法工作。

分管市公安局、市司法局、人民武装。

联系梅州军分区、驻梅部队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市国安局、武警梅州支队、潮汕机场出入境边防检查站执勤四队、梅州监狱、梅州海关缉私分局。挂钩联系兴宁市。

陈伶俐 市政府副市长。

负责教育、卫生健康、体育、医疗保障、妇女儿童、地方志、金融、保险、证券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、政务公开工作。

分管市教育局、市卫生健康局、市体育局、市医疗保障局、市金融工作局、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、市妇儿工委，市属学校，市属医院，市地方志办。联系嘉应学院；市妇联、红十字会、市档案馆，中国人民银行梅州市中心支行、梅州银保监分局，各金融机构。

挂钩联系平远县。

蒋 鲲 市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市长。

负责科学技术、工业和信息化、通信、烟草(含金叶)、盐业、商务(口岸)、市场监督管理、知识产权、军民融合工作。

协调广东梅兴华丰产业集聚带工作。

分管市科技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商务局、梅州综保区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驻京联络处、驻穗办(含深圳)。

联系市政协;市委外办、市委台港澳办,市总工会、市工商联、市侨联、市科协,梅州海关,市盐业公司、市烟草专卖局、梅州卷烟厂、中国电信梅州分公司、中国移动梅州分公司、中国联通梅州市分公司、中国铁塔梅州市分公司。

挂钩联系蕉岭县。

谢钦文 市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市长。

负责民政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水务、农业农村、乡村振兴、退役军人事务、供销社工作。

分管市民政局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市水务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乡村振兴局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市供销社、市农林科学院、市高陂水利枢纽建管处。

联系市残联、市气象局、梅州水文分局。

挂钩联系大埔县。

陈 亮 市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市长、秘书长，市政府机关党组书记、办公室主任。

负责市政府机关、自然资源、林业、住房和城乡建设（人防工程）、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、交通运输、邮政、嘉应新区建设、信访、发展研究工作。

分管市政府办公室，嘉应新区管委会，市自然资源局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信访局、市林业局、市公路事务中心、市政府发展研究中心、市住房公积金中心。

联系省地质局第八地质大队、152 勘探队、梅州海事局、梅州航道事务中心、市邮政管理局，市邮政公司、梅州机场公司、梅州火车站、梅州高铁站、梅州粤运公司，房地产协会。

挂钩联系五华县。

各位市政府领导同志按分工，分别负责相应的机构、领导小组或联席会议的有关工作；未明确的其他工作事项由市长另行交办。同时，市政府决定实行市政府领导同志互为 AB 角工作补位制度，其中金銮同志与晋生同志、春明同志与伶俐同志、詹星同志与钦文同志、蒋鲲同志与陈亮同志分别互为 AB 角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委各单位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
市纪委办公室，梅州军分区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3月11日印发
